

华润元大安鑫灵活配置混合型 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7年9月7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润元大安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润元大安鑫灵活配置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0273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4年9月18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润元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华润元大安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华润元大安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17年9月1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2.093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5,557,208.90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4,112,334.59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7.22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17年度的第1次分红	

注：1、华润元大安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由华润元大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第一个保本周期到期后转型而来。

2、按照《华润元大安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每年收益分配次数最多为12次，每份基金份额每次基金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每份基金份额可供分配利润的10%。上表中“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按照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的74%计算而得。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17年9月8日
除息日	2017年9月8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17年9月11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华润元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将按2017年9月8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转换为基金份额。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将于2017年9月11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17年9月12日起可以查询、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务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128号《关于开

	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再投资所得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注：-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或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或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在每个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基金销售网点选择或修改分红方式。最终分红方式以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权益登记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对于未选择具体分红方式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方式。

(3) 咨询办法：

华润元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cryuantafund.com

华润元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服热线：4000-1000-89

华润元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网点及本基金各代销机构的相关网点（详见本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4)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润元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9月7日